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王雪瀨

電話：06-6322231#6136

電子信箱：edub0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平區安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0601954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195446A00_ATTCH2.pdf、0195446A00_ATTCH4.jpg、0195446A00_ATTCH3.pdf、0195446A00_ATTCH5.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宣導「食鹽加氟政策宣導資料」4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2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600152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降低國人齲齒盛行率，衛生福利部推動食鹽加氟預防齲齒政策。
- 三、請貴校利用旨揭宣導單之內容配合宣導「料理加氟鹽，牙齒有好氟」，另請利用學校跑馬燈及家庭聯絡簿宣導，俾利學生及家長獲知此訊息。
- 四、相關問題請洽衛生福利部楊暉振先生（電話：02-85907463，電子郵件信箱：mowcnyang@mohw.gov.tw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